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徐薇荃
電話：08-7320415#3926
傳真：08-7346304
電子信箱：a251897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客民字第11201485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4368416_11201485100_1_4368416_11201485100_1.pdf、
4368416_11201485100_1_4368416_11201485100_2.pdf、
4368416_11201485100_1_4368416_11201485100_3.pdf)

主旨：檢陳本府辦理「112年度屏東縣政府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研習班」報名簡章共3份，請各單位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1年10月24日客會語字第111670115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課程皆核發公教人員研習時數，其中課程（代碼A112H001）於辦公時間辦理，請惠予參加課程人員公假登記。
- 三、因應本土語文客語文課程師資需求，請鼓勵各校現職教師踴躍參加，並通過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，取得客語教師資格。
- 四、即日起受理線上報名，報名表單連結（<https://forms.gle/ov5TVmGgBu2iVjht6>），詳情請上客家事務處官網（<https://www.pthg.gov.tw/planhab/Default.aspx>）查

詢，如有相關疑問，請洽聯絡人：徐小姐，08-7320415分
機3926。

正本：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城鄉發展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農業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地
政處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研考處、本府人事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
工務處、本府原住民處、本府文化處、本府勞動暨青年發展處、本府水利處、本
府交通旅遊處、本府傳播暨國際事務處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二級機
關、本縣各警察分局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各國中、本縣各國小(不含大路關、
崇華)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
立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府客家事務處



裝

訂

